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22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吴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鹏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请求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吴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吴鹏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